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

1 快速指引

事项名称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实施主题	谯城区交通运输局	
受理条件	从事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合理、可行的经营方案; (二)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运营车辆; (三)有相应的经营管理人员、调度员、驾驶员和相应从业人员; (四)有与经营方案相配套的客运服务、安全管理等方面的运营管理制度;			
咨询电话	0558-5522050	监督电话	0558-5522551	
承诺时限	1个工作日	办理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2:00, 下午2:00~5:30	
办理地点	1. 政务服务中心 亳州市谯城区花戏楼与香附路交叉口西南角谯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交通运输综合窗口			
预约方式	无			

2 基本信息

目录清单名称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目录子项名称 无			
事项名称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基本编码	340118010000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事项编码 113416020031661376434011801000001			
服务对象	法人	实施清单编码	1134160200316613764340118010000		
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是否收费	否	办理深度	四级(全程网办)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 窗口办理, 快递申请	到办事现场次数	0次			
网上办理形式	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办理地点	1. 政务服务中心 亳州市谯城区花戏楼与香附路交叉口西南角谯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交通运输综合窗口					
办理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2:00~5:30					
所属部门	谯城区交通运输局					
实施主体	谯城区交通运输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	县级	办件类型	即办件			
委托部门	无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	无	是否属于联办件	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	否	联办机构	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	否	划分标准	无			
是否属于上报件	否	下沉办理	否			
通办范围	全县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阶段性办理	否	办理时间段	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否	预约方式	无			
是否有数量限制	无	数量限制说明	无			
是否支持代办	否					
受理条件	从事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合理、可行的经营方案; (二)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运营车辆; (三)有相应的经营管理人员、调度员、驾驶员和相应从业人员; (四)有与经营方案相配套的客运服务、安全管理等方面的运营管理制度;					
是否进驻大厅	是	材料收取形式	窗口收取,邮寄收取			

结果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结果样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png		
结果领取方式	窗口领取,结果快递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	无		
监督投诉方式	0558-5522551 咨询方式 0558-5522050				
年审年检	每年一次(质量信誉考核)				
设定依据	《安徽省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条例》(2016年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四十二号)第五条第一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工作,其所属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实施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工作。第十五条第一款:从事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应当向设区的市、县(市)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申请取得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权。第十七条: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企业经营期限届满需要延续经营的,应当在期限届满前六个月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根据该企业服务质量考核结果、运营安全情况等,作出是否延续的决定。				

3 受理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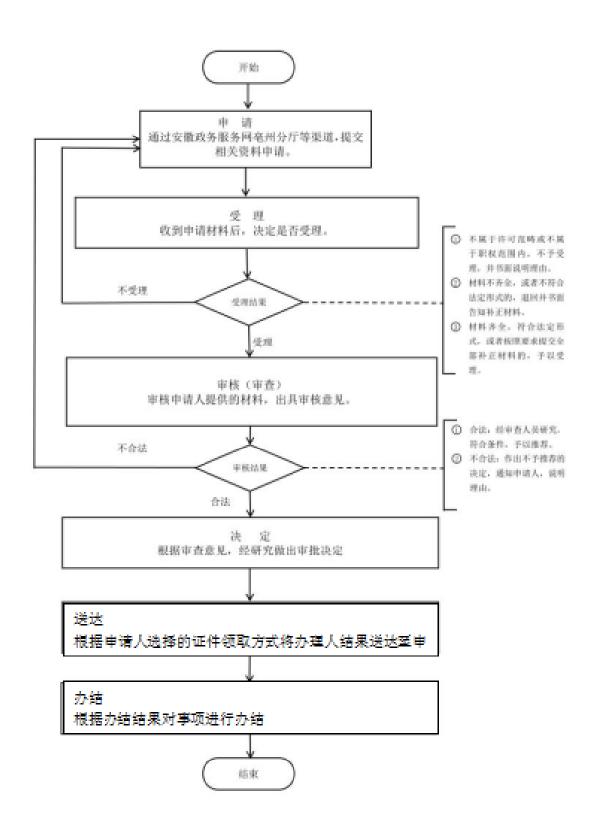
从事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合理

- 、可行的经营方案; (二)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运营车辆;
- (三)有相应的经营管理人员、调度员、驾驶员和相应从业人员; (
- 四)有与经营方案相配套的客运服务、安全管理等方面的运营管理制度;

4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类型	纸质材料份数	材料形式	材料必要性	填报须知
经营方案	申请人自备	原件或复印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无
驾驶员资料	申请人自备	原件或复印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无
营运车辆行驶证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或复印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无
经营管理人员资料	申请人自备	原件或复印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无
调度员资料	申请人自备	原件或复印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无
客运服务管理制度	申请人自备	原件或复印件	无	纸质或电子		无

5 办理流程



1. 申请:申请人登录安徽省政务服务网亳州分厅,选择该事项申请办理; 2. 受理:工作人员受理申请人提交的材料,不符合件的不予办理,并将原由告知申请人。材料不全的不予受理,并一次性告知相关要求; 3. 审查:工作人员对受理通过的办件技核; 4. 决定:工作人员将审查无问题的办件报领导审批,作出决定; 5. 送达:根据申请人选择的送达方式,将办理情况告失人。 6. 办结:对符合办结条件要求的及时办结。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特殊程序
受理	0.2个工作日	谯城区交通运输 局	李绍全	区交通运输局综 合窗口	热情服务,及时 受理	无
审查	0.2个工作日	谯城区交通运输 局	李绍全	区交通运输局综 合窗口	服务热情 认真审核	无
决定	0.2个工作日	進城区交通运输 局	李绍全	区交通运输局综 合窗口	对准予许可的出 具准予许可决定 书,对不予许可 的一次性告知申 请人不予许可的 原因出具不予许 可决定书。	无
送达	0.2个工作日	谯城区交通运输 局	李绍全	区交通运输局综 合窗口	对准予许可的决定可的决定可的一次不不告知的一次不是当时,不不是当时,不不是是可以多数的。这一个一个不是,不是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无
办结	0.2个工作日	谯城区交通运输 局	李绍全	区交通运输局综 合窗口	及时办结 告知申 请人	无

6 中介服务

本事项不涉及中介服务

7 常见问题

1	Q: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是指什么? A: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是指在设区的市、县(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区域内,利用公共汽车和客运服务设施 ,按照核定的线路、站点、时间、价格运营,为社会公众提供出行服务的活动。
2	Q: 可以委托他人办理吗? A: 可以,但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Q: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工作属于谁管理? A: 其所属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实施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工作。